

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6月29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5日通过现场、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跃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3人，董事贾明印、余海宗、韩红俊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所形成的决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修改经营范围，同意根据经营范围的变更及《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上述变更相关的工商备案登记等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备案登记等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具体修订情况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信息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全面梳理相关治理制度，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7月15日（星期三）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9日